

台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文科教學計畫

授課教師	徐志偉	授課班級	806
課程理念簡述	<p>期使學生透過閱讀、欣賞、習作的訓練，能達成以下目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培養學生愛好文學的興趣。</li> <li>2.激發學生鑑賞古文的潛力。</li> <li>3.訓練學生作文及表達能力。</li> <li>4.健全學生人格，提昇文化修養。</li> </ol>		
教學內容	<p>一、範文教學 二、作文 三、語文能力：閱讀測驗講義、詩詞及成語背誦</p>		
活動設計	<p>一、閱讀報告。二、圖片展示。三、活動體驗。 四、多媒體影片欣賞。五、類文欣賞。六、口頭講述分享。</p>		
對學生的要求	<p>一、上課應作筆記，將抽查後評分作為平時成績之一。不守秩序者經家長同意後，另擇期課後留讀以補上課不足。 二、考後訂正。未達標準者再施予補測。 三、作業按時繳交。未依規定者課後留下完成。 四、上課須備齊課本。未依規定者須練習抄課文一次以補上課不足。</p>		
教學評量及評量標準	<p>一、紙筆測驗（每課完畢後約兩次評量） 二、習作（保持整潔，批改發回後須以紅筆在原錯誤旁另行訂正，遲交扣 20 分） 三、報告、作文（作文遲交扣 20% 分數，其餘規定如習作） 四、上課態度及筆記（每次段考前檢查課本或筆記本打筆記分數） 段考及平時成績各佔學期成績 50%，平時成績以上列第四項為重</p>		
課程大綱	<p>範文教學：</p> <p>第一課 黔之驢 第二課 青蛙 第三課 陋室銘 第四課 走進春天的懷裡 語文常識一 修辭法（上） 第五課 木蘭詩 第六課 新詩選 傘、一棵開花的樹 第七課 空城計 第八課 生命中的碎珠 語文常識二 修辭法（下） 第九課 為學一首示子姪 第十課 幽夢影選 第十一課 聲音鐘 第十二課 下雨天，真好 選讀 春</p>		
備註			